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3月17日上午10:00以电话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伯洋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议案进行了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并延长投资期限的议案》

结合市场情况以及公司资金规划，经与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5亿元(含等值外币)的自有资金购买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以及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或期货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并延长投资期限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继续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外汇波动风险的能力，有效规避和防范外汇市场风险，经与

会董事审议，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2亿美元或等值货币（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的额度内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在授权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交易品种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期权、远期外汇买卖、掉期（包括货币掉期和利率掉期）、货币互换业务及上述产品的组合。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董事会审议，同意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网宿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网宿”）和Wangsu Technology FZ-LLC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申请授信分别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和3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实际担保期限最长不超过厦门网宿和Wangsu Technology FZ-LLC履行协议约定的各项义务的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额度范围内签署与上述担保事宜有关的协议或文件。

本议案已经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4月3日下午14:30在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路2899号光启文化广场A座5楼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以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网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7日